

安信永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 安信永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2019年12月6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739号文的注册,进行募集。

2. 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本公司。

4. 本基金自2020年6月3日起至2020年9月2日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5. 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可达到或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6. 本基金通过直销公开发售,详见本公告正文。

7. 在发售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的销售机构外,如增加其他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请留意近期本公司网站公告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8. 认购最低限额: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柜台首次认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含认购费);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10. 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查询最终成交认购情况和认购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在份额发售期间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已经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得撤销。

1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份额发售的有关事实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0年5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的《安信永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安信永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4) 发售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九) 销售机构

本基金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发售。

本公司直销中心具体地点和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第六部分。

9. 投资者份额发售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的份额发售时间自2020年6月3日起至2020年9月2日止。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长发售时间,但最长不超过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的一个月。基金管理人也可根据认购和申购情况提前结束发售。

本基金募集期届满前或提前结束募集,若本基金符合基金合同生效的法定条件,基金管理人将在规定时间内根据法律法规和招募说明书,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及基金备案材料,中国证监会将于收到前述材料后予以书面确认。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后,即起基金合同生效。

若募集期届满满,本基金仍未达到法定的基金合同生效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募集行为而产生的费用和,并将所募集的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日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12.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申请表并了解本基金份额发售的相关信息。

13. 投资者若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各销售机构咨询电话了解认购事宜。

14. 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认购款项在基金合同生效前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记录为准。

15.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依法对本基金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6. 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范围较广,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本基金投资范围较广,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管理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基金资产的特定风险等。具体风险详见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风险提示”章节的具体内容。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本基金以人民币1.00元初始面值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17. 本公司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二、认购方式及相关规定

(一) 认购方式

本基金认购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

(二) 基金认购初始面值

人民币1.00元

(三) 认购费用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认购费用在认购时收取,具体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含认购费用)	认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1000万元	0.40%
500万元≤M<1000万元	0.20%
M≥1000万元	1000元/笔

募集期内投资者多次认购的,认购费用须按单笔认购金额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算。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四) 认购价格的计算

本基金的认购价格的计算公式为:

(1) 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率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期间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2) 认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期间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份数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投资30万元认购本基金,假设其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30元,其对应的认购费率为0.60%,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净认购金额=300,000/(1+0.60%)=298,210.74元

认购费用=300,000-298,210.74=1,789.26元

认购份额=(298,210.74+30)/1.00=298,240.74份

即投资者投资30万元认购本基金,假设其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30元,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额298,240.74份。

例:若投资者投资1000万元认购本基金,假设其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550元,其对应的认购费用为1000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认购费用=1000.00元

净认购金额=10,000,000-1000.00=9,999,000.00元

认购份额=(9,999,000.00+550)/1.00=9,999,550.00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0万元认购本基金,假设其认购资金的利息为550元,则其可得到9,999,550.00份基金份额。

(五) 基金认购限制

1.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进行认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10,000元(含认购费);

2. 募集期内,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金额不得超过1000元。

三、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本公司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本公司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1. 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00-17: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 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1) 填写合格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机构);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或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复印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 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 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 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申请时提交);

(6)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7)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二) 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1) 填写合格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机构);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或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复印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 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 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 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申请时提交);

(6)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7)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四、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资产估值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采用成本法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应定期和不定期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审计。

五、基金费用

本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转换费等,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六、基金收益分配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为: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本基金收益分配的具体办法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投资者的认购款项只能存入专用账户,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归投资者所有,在本基金认购结束后,折算为基金份额计入投资者的账户,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注册登记机构在基金募集结束后完成。

七、基金合同生效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17. 本公司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六、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资产估值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采用成本法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应定期和不定期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审计。

七、基金费用

本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转换费等,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八、基金收益分配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为: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本基金收益分配的具体办法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8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颐国际大厦A座618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1.	北京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	0.0000%	40	0.0000%
2.	北京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991,239,348	99.9999%	9,991,239,348	99.9999%
3.	北京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7,500,000	0.6667%	67,500,000	0.6667%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等。

公司于2019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晏志勇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徐冬根、梁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李工波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本次会议。

3. 董事会秘书于永泉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秘书助理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名单出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9,688,338	99.9941%	30,800	0.0003%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1,072,260	0.0107%

2.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9,312,348	99.9876%	848,500	0.0084%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1,072,260	0.0107%

3.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9,312,348	99.9876%	848,500	0.0084%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1,072,260	0.0107%

4.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9,312,348	99.9876%	848,500	0.0084%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1,072,260	0.0107%

5.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9,312,348	99.9876%	848,500	0.0084%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1,072,260	0.0107%

证券代码:601669 证券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2020-03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3.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8,771,864	99.9902%	423,200	0.0042%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966,539,165	0.9597%

14.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8,771,864	99.9902%	423,200	0.0042%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966,539,165	0.9597%

15.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8,771,864	99.9902%	423,200	0.0042%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966,539,165	0.9597%

16.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8,771,864	99.9902%	423,200	0.0042%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966,539,165	0.9597%

17.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8,771,864	99.9902%	423,200	0.0042%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966,539,165	0.9597%

18.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8,771,864	99.9902%	423,200	0.0042%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966,539,165	0.9597%

19.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赞成	9,998,771,864	99.9902%	423,200	0.0042%	0	0.0000%
反对	0	0.0000%	0	0.0000%	966,539,165	0.959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的方式召开。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0年5月28日下午14:30。
4.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8日9:30-11:30,2020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28日。
6.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499号上海康桥万豪酒店会议室5。
7.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8.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建东先生
9. 会议出席情况

参见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大会及授权代表姓名及持股数量、代表股份239,396,71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053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16人,代表股份225,528,6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43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4,138,103股,代表股份14,866,1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199%。

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 募集资金到账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 募集资金到账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8.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220,117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9%;反对176,6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919,17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9%;反对176,60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8%;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5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320%;反对176,60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7%;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行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行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行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行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9,186,5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2%;反对210,148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886,10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79%;反对210,14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5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320%;反对176,60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7%;弃权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